

证券代码：600363

股票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24-095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完成 2024 年回购股份方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711,3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3759%，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835,935.07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回购用途为“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所回购股份将按照有关规定用于出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5 日、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4 年回购股份用途由“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所回购股份将按照有关规定用于出售”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6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2024-047、2024-094）。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后，公司将对全部 1,711,300 股已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55,225,750 股变更为 453,514,450 股，注册资本将由 455,225,750 元变更为 453,514,450 元。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或邮寄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京东大道 168 号科技大楼 9 楼证券部。

2、申报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 45 天内（9:00-11:30；13:30-17:00）。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

3、联系人：证券部

4、联系电话：0791-88161979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